

南京科远智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南京科远智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远智慧”）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0年7月7日召开，本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作为科远智慧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审议，我们本着实事求是，审慎负责的工作态度，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现就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聘任的公司副总经理，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本次聘任是在充分了解被聘人员的教育背景、职业经历和专业素养等综合情况的基础上进行的，并已征得其本人同意，聘任的程序符合有关规定。

2、本次聘任的高管人员未发现有《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也未曾受到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

因此，我们同意聘任祖利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独立董事：李东 冯轶 吴斌

2020年7月7日